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5樓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林來利
電話：03-3322101~7522
傳真：03-3367101
電子信箱：wt10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20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600478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函、實施計畫(1060047843_Attach01.PDF、1060047843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「MAKER POWER—競賽型太陽能模型車設計與製作」教師研習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06年6月19日高師大工教字第106100539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06年7月6日(星期四)8：30-16：00。

(二)地點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工業科技教育學系4樓(高雄市燕巢區深中路62號科技大樓)。

(三)研習對象：國中小校長、主任、教師，共25人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自即日起至106年7月5日(星期三)止，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或線上表單(<https://goo.gl/forms/bjodZG0g5jKUmyes1>)報名，課程名稱為105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自造教育輔導中心「MAKER POWER—競賽型



太陽能模型車設計與製作」教師研習實施計畫，課程代碼 2207916。本活動全程參與者，完成研習後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。

(五)聯絡方式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專任助理閔世玲、許瓊尹，電話07-7172930轉7603、7605，傳真07-6051206，電子信箱ite.maker@gmail.com。

三、教師參加旨揭研習期間，在課務自理原則下，請學校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。

四、檢附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函及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17-06-20
15:30:10